

黔建建通〔2014〕127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建筑施工企业**

**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住房城乡建设局，贵安新区规划建设管理局，仁怀市、威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自2012年我省开始启动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工作以来，现已有45家房建和市政工程建筑施工企业通过了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其中中央在黔和省属企业做得较好，黔东南州等地区工作开展较好，起到了示范作用。但一些企业和地区没有高度重视标准化考核工作，导致工作进展缓慢，影响我省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基础基层工作建设。

为认真贯彻全国、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我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各地、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认识，要从加强安全生产基础基层工作、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角度出发，充分认识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的重要性和重要意义，务必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做好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的舆论宣传以及先进经验的总结和推广等工作，积极推动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的开展。

**二、明确任务，落实责任**

各地、各单位要制定标准化工作推进计划，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细化责任，明确责任人，按照分级考核原则，逐级分解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推进计划，确保按时完成工作任务。要将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工作纳入目标考核体系，进一步加强督促检查和指导，建立季度通报制度，对未按时完成的要及时予以通报批评，对按时完成的要通报表扬。对还未按照《关于加快推进我省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工作的通知》（黔建建通〔2013〕73号）要求，完成考核任务的企业和地区，要加快工作进度，确保今年完成本行政区域内二级及以上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总承包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工作。各地要尽快启动三级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劳务分包企业的达标考核工作。

**三、采取措施、强力推进**

各地、各单位从招标投标、安全生产许可、现场安全监督等方面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标准化奖惩制度。**一是**对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考核，且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未发生死亡事故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时，可直接申请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二是**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对推动不力或成效较差的情况予以通报批评并督促限期改进，对成绩突出的予以通报表扬。**三是**加强督促和指导工作，将标准化考核工作纳入日常安全检查内容，主动为企业服务，宣讲标准化相关规定和要求，为企业解决达标中遇到的困难。**四是**严格实施安全生产条件动态核查机制。各地在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中发现企业不具备法定安全生产条件的，要及时向我厅提出处理建议。**五是**对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考核的企业，我厅将依法予以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暂停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手续。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3月28日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14年3月28日印发